

沁 县 卫 生 局 卫 生 监 督 所

2 0 2 4 年 度 单 位 预 算 公 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九、政府采购情况.....	17
十、绩效管理情况.....	1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3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3
（二）其他.....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 (一) 制定全县卫生监督执法的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 (二) 预防性卫生审查和现场卫生学审查，提出审核意见并上报。
- (三) 依据法律法规开展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职业放射卫生、生活饮用水、公共场所、学校卫生和传染病防治、消毒产品、中医药卫生监督的卫生监督执法检查，组织现场检测和抽样检查，定期上报并协助发布监督结果。
- (四) 对管理相对人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提出立案报告、实施调查取证、提出行政处罚建议，组织实施卫生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控制等卫生监督执法具体事务。
- (五) 对危害公共卫生的污染、中毒、灾害等卫生突发事件进行调查取证和应急控制，提出处理意见。
- (六) 对新建、改建、扩建工程的选址与设计进行卫生审查并参加竣工验收。
- (七) 受理有关投诉、举报并进行调查，提出处理意见。
- (八) 组织卫生法制和公共卫生知识宣传教育。
- (九) 负责培训卫生监督员，承担卫生监督机构工作的法律咨询等事务。
- (十) 负责全县卫生监督信息和资料的收集整理、统计分析和评估报告。
- (十一) 负责依法打击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行为（简称“两非”行为）。
- (十二) 承担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和上级卫生监督机构交办的其他卫生监督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是卫生监督体制改革中新成立的卫生执法机构，经县编发〔2003〕6号文件批准于2003年7月1日正式挂牌成立，属于全额事业单位，隶属县卫体局下设单位。编制28人，现有职工28人，退休7人。我单位科室设置为办公室、卫生监督稽查信息科、公共卫生监督科、医疗服务卫生监督科、职业放射卫生监督科。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4	38.0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9.21	289.2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7.11	27.1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4.35	本年支出合计	354.35	354.35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354.35	支出总计	354.35	354.35	

预算公开表2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54.35	35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4	38.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4	38.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	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1	3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9.21	289.2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39.48	239.48					
2100103	机关服务	239.48	239.48					
21004	公共卫生	8.20	8.2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00	2.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20	6.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00	26.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6.00	2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3	15.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53	15.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1	27.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1	27.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1	27.11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4.35	320.15	34.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4	38.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4	38.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	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1	3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9.21	255.01	34.2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39.48	239.48	
2100103	机关服务	239.48	239.48	
21004	公共卫生	8.20		8.2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00		2.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20		6.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00		26.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6.00		2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3	15.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53	15.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1	27.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1	27.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1	27.11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4	38.0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9.21	289.2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7.11	27.1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4.35	本年支出合计	354.35	354.35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354.35	支出总计	354.35	354.35		

预算公开表5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4.35	320.15	34.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4	38.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4	38.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	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1	3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9.21	255.01	34.2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39.48	239.48	
2100103	机关服务	239.48	239.48	
21004	公共卫生	8.20		8.2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00		2.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20		6.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00		26.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6.00		26.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3	15.5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53	15.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11	27.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11	27.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11	27.11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20.15	311.75	8.40
工资福利支出		308.23	308.2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17.60	117.6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36.85	36.85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76.62	76.6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4.51	34.5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67	14.6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86	0.86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7.11	27.11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8.4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		3.36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9		0.09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		0.05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2.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3	3.53	
退休费	离退休费	3.53	3.53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34.20	34.2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50	5.5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新划入）	0.70	0.70				
卫生监督检查经费	2.00	2.00				
卫生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卫生监督经费	26.00	26.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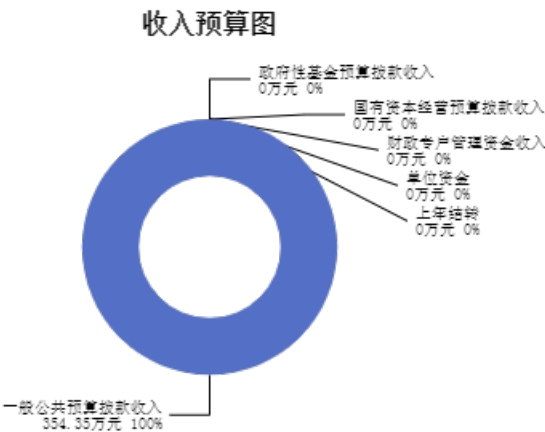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预算收入总计354.3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54.3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6.58万元，增长1.8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预算增加；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354.35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354.3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长6.58万元，增长1.8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预算收入354.35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54.35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支出预算354.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0.15万元，占90.35%；项目支出34.2万元，占9.6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54.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54.3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354.35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0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89.2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11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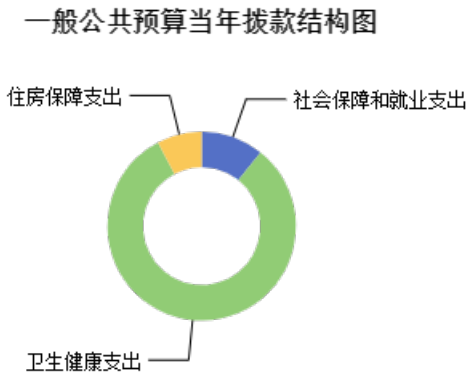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54.35万元,比上年增加

6.58万元，增长1.89%。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354.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8.04万元，占10.74%；卫生健康支出289.21万元，占81.62%；住房保障支出27.11万元，占7.65%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320.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11.75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8.4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电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无变动。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1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0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4个，共计金额34.2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28.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

目2个，涉及金额6.2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4个，涉及项目金额34.2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28.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6.2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新划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沁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县卫生监督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我单位开展对辖区内六大社区开展食源性疾病、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的巡查、信息上报、宣传和案件反馈等卫生协管和督导工作，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申请预算资金7000元，为县级资金。					
立项依据		一、根据长财社【2022】243号文件精神。二、单位工作职责：我单位受县卫体局委托代表政府依法行使预防性和经常性公共卫生监督职能，负责全县医疗卫生、采供血卫生、传染病防治、公共场所卫生、放射卫生、职业卫生、学校卫生、计划生育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及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等卫生的监督管理任务。三、单位年度工作计划：1.按照国家规定要求，切实做好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所有监督信息及时上报国家信息报告系统，实现所有监督对象，监管项目全覆盖，监督覆盖率达到100%；2.提高案件查办力度，提高案件办理质量。通过培训学习，不断掌握案件办理取证技巧，熟悉运用法律适用，能规范整理案件文书，保证案卷文书质量；3.全面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协管、督导工作和国家双随机监督检查任务及各个专项监督检查任务，并按时完成各种报表及工作总结。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增进人民健康、实现卫生公平的重大举措。实施项目可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还可以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可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对于提高居民健康素质有重要促进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制度：《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沁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内部控制制度》《沁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预算绩效管理辦法》。二、措施：1.按照法律法规履行卫生监督管理职责提供保障，进一步完善卫生监督执法体制。2024年全年保证卫生监督覆盖率达100%，案件查处率达100%；2.按规定严格审批签批实际支出凭证，领导层层审核把关，保障财务手续完善、合规；3.重大事项实行队务会决策制度，经费使用情况按规定公开公示，接受大家监督；4.严守节约原则，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在标准范围内合规支出，保证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1月至12月，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实施基本公共卫生协管和督导工作。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卫生监督管理职责，2024年12月31日前保证完成本年度协管巡查和督导工作，卫生监督协管督导覆盖率达10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我单位开展对辖区内六大社区开展食源性疾病、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的巡查、信息上报、宣传和案件反馈等卫生协管和督导工作，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2024年，我单位开展对辖区内六大社区开展食源性疾病、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的巡查、信息上报、宣传和案件反馈等卫生协管和督导工作，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数	≥50户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数	≥50户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户数	≥4500户次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户数	≥4500户次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覆盖率	100%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完成率	100%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及时性	及时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及时性	及时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成本	≤7000元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成本	≤7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提升
			卫生监督协管能力提升度	≥90%		卫生监督协管能力提升度	≥9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90%		工作效率提升度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促进	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从业单位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从业单位满意度（%）	≥85%	

负责人：魏巍 经办人：张磊 联系电话：0355-7028772 填报日期：20240229171531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沁县财政局社保股		实施单位	沁县卫生监督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我单位开展对辖区内六大社区开展食源性疾病、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的巡查、信息上报、宣传和案件反馈等卫生协管和督导工作，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申请预算资金55000元，为市级资金，					
立项依据		一、根据长财社【2023】246号文件精神。二、单位工作职责：我单位受县卫体局委托代表政府依法行使预防性和经常性公共卫生监督职能，负责全县医疗卫生、采供血卫生、传染病防治、公共场所卫生、放射卫生、职业卫生、学校卫生、计划生育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及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等卫生的监督管理任务。三、单位年度工作计划：1.按照国家规定要求，切实做好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所有监督信息及时上报国家信息报告系统，实现所有监督对象，监管项目全覆盖，监督覆盖率达到100%；2.提高案件查办力度，提高案件办理质量。通过培训学习，不断掌握案件办理取证技巧，熟悉运用法律适用，能规范整理案件文书、保证案卷文书质量；3.全面完成基本公共卫生协管、督导工作和国家双随机监督检查任务及各个专项监督检查任务，并按时完成各种报表及工作总结。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增进人民健康、实现卫生公平的重大举措。实施项目可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还可以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可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对于提高居民健康素质有重要促进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制度：《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沁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内控制度》《沁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二、措施：1.按照法律法规履行卫生监督管理职责提供保障，进一步完善卫生监督执法体制，2024年全年保证卫生监督覆盖率达100%，案件查处率达100%；2.按规定严格审批签批实际支出凭证，领导层层审核把关，保障财务手续完善、合规；3.重大事项实行队务会决策制度，经费使用情况按规定公开公示，接受大家监督；4.严守节约原则，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在标准范围内合规支出，保证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1月至12月，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实施基本公共卫生监督工作。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卫生监督管理职责，2024年12月31日前保证完成本年度协管巡查工作，监督覆盖率达100%，案件查处率达10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我单位开展对辖区内六大社区开展食源性疾病、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的巡查、信息上报、宣传和案件反馈等卫生协管和督导工作，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2024年，我单位开展对辖区内六大社区开展食源性疾病、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的巡查、信息上报、宣传和案件反馈等卫生协管和督导工作，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次数	≥50次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次数	≥50次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户数	≥4500户次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户数	≥4500户次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覆盖率	100%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完成率	100%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巡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巡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及时性	及时		卫生监督协管督导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成本	≤55000元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成本	≤55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健康水平	提升	
			卫生监督协管能力提升度		≥90%	卫生监督协管能力提升度	≥90%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提升度			≥90%	提升度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事业健康、持续、协调发展		
	长效机制建设		完善		长效机制建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从业单位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从业单位满意度	≥85%	

负责人: 魏巍 经办人: 张磊 联系电话: 0355-7028772 填报日期: 20240229150912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检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沁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我单位以强化经常性卫生监督为基础，继续开展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职业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卫生监督工作，全面推进全县卫生监督工作又好又快发展。申请预算20000元。				
立项依据			一、单位工作职责：我单位受县卫体局委托代表政府依法行使预防性和经常性公共卫生监督职能，负责全县医疗卫生、采供血卫生、传染病防治、公共场所卫生、放射卫生、职业卫生、学校卫生、计划生育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及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等卫生的监督管理任务。二、单位年度工作计划：1.按照国家规定要求，切实做好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所有监督信息及时上报国家信息报告系统，实现所有监督对象，监管项目全覆盖，监督覆盖率达到100%；2.提高案件查办力度，提高案件办理质量。通过培训学习，不断掌握案件办理取证技巧，熟悉运用法律适用，能规范整理案件文书、保证案卷文书质量；3.全面完成国家双随机监督检查任务和各个专项监督检查任务，并按时完成各种报表及工作总结。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卫生监督日常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卫生综合监督执法能力，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全面推进全县卫生监督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制度：《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沁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内控制度》《预算绩效管理方法》。二、措施：1.按照法律法规履行卫生监督管理职责提供保障，进一步完善卫生监督执法体制，2024年全年保证卫生监督覆盖率达100%，案件查处率达100%；2.按规定严格审批签批实际支出凭证，领导层层审核把关，保障财务手续完善、合规；3.重大事项实行队务会决策制度，经费使用情况按规定公开公示，接受大家监督；4.严守节约原则，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在标准范围内合规支出，保证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1月至12月，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实施卫生监督工作。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卫生监督管理职责，2024年全年加强日常卫生监督，监督覆盖率达100%，案件查处率达10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1. 2024年我单位以强化经常性卫生监督为基础，继续开展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职业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卫生监督工作。2. 保证监督覆盖率达100%，案件查处率达100%，保障卫生监督日常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卫生综合监督执法能力，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全面推进全县卫生监督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单位数	≥900户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单位数	≥900户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经费成本	≤20000元	成本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经费成本	≤2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	保障
			卫生监督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卫生监督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卫生综合监督执法能力	提升		卫生综合监督执法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魏巍 经办人: 张磊 联系电话: 0355-7028772 填报日期: 20231123154941

沁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和计划生育服务-卫生监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沁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我单位以强化经常性卫生监督为基础，继续开展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职业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卫生监督工作，全面推进全县卫生监督工作又好又快发展。申请预算260000元。					
立项依据		一、单位工作职责：我单位受县卫体局委托代表政府依法行使预防性和经常性公共卫生监督职能，负责全县医疗卫生、采供血卫生、传染病防治、公共场所卫生、放射卫生、职业卫生、学校卫生、计划生育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及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等卫生的监督管理任务。二、单位年度工作计划：1.按照国家规定要求，切实做好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所有监督信息及时上报国家信息报告系统，实现所有监督对象，监管项目全覆盖，监督覆盖率达到100%；2.提高案件查办力度，提高案件办理质量。通过培训学习，不断掌握案件办理取证技巧，熟练运用法律适用，能规范整理案件文书、保证案卷文书质量；3.全面完成国家双随机监督检查任务和各个专项监督检查任务，并按时完成各种报表及工作总结。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卫生监督日常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卫生综合执法能力，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全面推进全县卫生监督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制度：《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沁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内控制度》《预算绩效管理辦法》。二、措施：1.按照法律法规履行卫生监督管理职责提供保障，进一步完善卫生监督执法体制，2024年全年保证卫生监督覆盖率达100%，案件查处率达100%；2.按规定严格审批签批实际支出凭证，领导层层审核把关，保障财务手续完善、合规；3.重大事项实行队务会决策制度，经费使用情况按规定公开公示，接受大家监督；4.严守节约原则，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在标准范围内合规支出，保证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计划		1月至12月，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实施卫生监督工作，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卫生监督管理职责，2024年全年加强日常卫生监督，监督覆盖率达100%，案件查处率达100%。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2024年我单位以强化经常性卫生监督为基础，继续开展医疗卫生、公共场所卫生、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职业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卫生监督工作。2.保证监督覆盖率达100%，案件查处率达100%，保障卫生监督日常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卫生综合执法能力，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全面推进全县卫生监督工作又好又快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单位数	≥900户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单位数	≥900户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卫生监督检查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卫生监督经费成本	≤260000元	成本指标	卫生监督经费成本	≤26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健康和生命安全	保障
			卫生监督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监督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卫生综合执法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综合执法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魏巍

经办人: 张磊

联系电话: 0355-7028772

填报日期: 2023122915473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4月25日，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2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2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4月25日，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013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4月25日，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沁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严格遵照执行财政有关文件规定及公布的《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我单位严格遵照执行《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沁县项目支出管理办法》、《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沁县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内控制度》等相关制度和措施；按规定严格审批签批实际支出凭证，领导层层审核把关，保障财务手续完善、合规；重大事项实行队务会决策制度；严守节约原则，坚持无预算不支出，在标准范围内合规支出，保证资金使用效益。

沁县财政局文件

沁财综[2023]23号

沁县财政局 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的通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局内各股室：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3]4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长治市财政局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及〈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长财综〔2021〕39号）、《长治市财政局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



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二批)的通知》的通知》(长财综〔2022〕3号)和《长治市财政局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三批)的通知〉的通知》(长财综〔2022〕40号)同时废止。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3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以及以前年度公布的部门指导性目录，结合省直部门修改和增设意见，我们修订了《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本目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 1 —



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一批)的通知》(晋财综〔2021〕63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二批)的通知》(晋财综〔2021〕87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三批)的通知》(晋财综〔2022〕67号)同时废止。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文化和旅游公共公益宣传推广与交流推介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文化和旅游行业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文化和旅游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导游资格考试、等级考试考务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文化和旅游行业规范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文化和旅游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7			行业投诉处理服务	
A160701				旅游投诉处理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文化和旅游行业人才队伍培训服务
A17		技术型公共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文化和旅游行业运行监测服务
卫生健康				
A	公共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3			应急救治服务	
A050301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救治保障服务
A050302				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管理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卫生健康知识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4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	
A160401				卫生健康行业从业人员考试服务
A1605			行业规范服务	
A160501				卫生健康行业质量管理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60601				卫生健康行业地方标准制定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卫生健康行业专业咨询服务
A1609			行业人才培养服务	
A160901				卫生健康行业人才培养培训服务
退役军人				
A	公共服务			
A03		就业公共服务		
A0302			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1				退役军人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A030202				退役军人进高等学校专项培训服务
A0304			人才服务	
A030401				退役军人人才推介服务
A030402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招聘会服务
A030403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大赛服务
A04		社会保障服务		
A0405			优抚安置服务	
A040501				“异地祭扫”服务
A040502				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服务
A0407			法律援助服务	
A040701				退役军人军属法律援助服务
A05		卫生健康公共服务		
A0505			特殊群体卫生健康服务	
A050501				退役军人医疗巡诊服务
A050502				退役军人短期疗养服务
A050503				退役军人体检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退役军人典型代表及先进事迹宣传服务
A150202				双拥及褒扬纪念宣传服务
A150203				退役军人法律法规政策宣传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退役军人服务和保障规划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退役军人信息统计分析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